

「台灣原生食蟲植物保育」全國巡迴展 展品借用辦法

- 一、 活動名稱：「台灣原生食蟲植物保育」全國巡迴展
- 二、 主辦單位：新竹縣政府
- 三、 執行單位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荒野保護協會新竹分會
- 四、 活動宗旨：

一聽到食蟲植物，你會馬上聯想到什麼物種呢？不少人可能想到捕蠅草、豬籠草等國外才有的物種，但其實台灣也有不少原生的食蟲植物，多生長在低海拔的濕地環境，然而這些地方多因為經濟發展、土地需求、除草劑廣泛使用等因素而逐漸消失。

因此，荒野保護協會希望透過「台灣原生食蟲植物保育」巡迴展覽的方式，讓大家能夠認識台灣本土的食蟲植物，並瞭解竹北蓮花寺濕地的食蟲保育工作，也期待更多人能一同關注台灣本土食蟲植物的生存危機。

- 五、 借展對象：全國各級學校。
- 六、 借展期間：110 年 3 月 31 日至 111 年 1 月 5 日止，各場次時段見申請書。
- 七、 展覽條件：
 1. 借展期間，學校需具備足夠展覽之安全性空間（具保全或可上鎖）。
 2. 學校需自行負責展品之搬運、載送或寄送、場佈、文宣等作業及費用。
 3. 展品如有毀損，學校需負擔賠償之責任。
 4. 本活動由「統一超商零錢捐勸募平台」媒合支持，校方借用展品無需付費，但須於展覽結束後 1 週內繳交成果報告。（成果報告範本請參考附件三）
 5. 荒野另有食蟲植物巡迴展講座可供申請，講師費、交通費另計。

八、申請流程：



十、展品規格：

1. 壓克力說明板 4 個
2. 食蟲植物展示海報 12 幅
3. 食蟲植物紀錄片光碟 1 份，影片長度約 15 分鐘可於展場播放
4. 預錄之電子語音導覽(以 QR 碼形式附於海報上)

十一、主辦單位聯絡資訊：

荒野新竹分會 電話：03-5618255，電子信箱：staffs-hc@wilderness.tw。

「台灣原生食蟲植物保育」巡迴展 借展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茲申請借用貴會「台灣原生食蟲植物保育」巡迴展展示品，願意遵守貴會借用辦法之規定，如有違反隨時接受終止借用，決無異議，並負法律責任，敬請惠允為荷。

申請單位	學校名稱：		
	學校地址：		
	聯絡人/職稱：		電話：
	電子郵件：		傳真：
展出期間	☐ 3月31日至4月16日 ☐ 4月21日至5月5日 ☐ 5月12日至5月26日 ☐ 6月2日至6月17日 ☐ 9月8日至9月22日 ☐ 9月29日至10月13日 ☐ 10月20日至11月3日 ☐ 11月10日至11月24日 ☐ 12月1日至12月15日 ☐ 12月22日至1月5日 1. 請以數字1-6標示期望安排之順位，由荒野安排各校順序後通知。 2. 若有寒暑假期間之展出規劃，請直接來電03-5618255洽詢。		
(選填) 室內講座 (1,600元/時)	講座主題：食蟲植物與蓮花寺保育（請安排至少2小時） 講座時間：110年 月 日（星期 ） 時 分～ 時 分 場地名稱： 參加人數：預計_____人 場地設備： ☐ 螢幕 ☐ 筆電/桌機 ☐ 單槍 ☐ 光筆 ☐ 麥克風 ☐ 停車位 單據： ☐ 二聯式發票，發票抬頭：_____ ☐ 三聯式發票，發票抬頭：_____統編：_____		

「台灣原生食蟲植物保育」巡迴展 展品借用切結書

本校於借用「台灣原生食蟲植物保育」巡迴展展品時，已詳閱並知悉借用辦法，若違反以下情形之一者，同意停止展覽之進行；如有造成展品毀損部份，願協助修復或負賠償責任。

- 一、 借展品之用途，僅限於非營利性之展覽，不得另行加價或收費。
- 二、 展品之搬運、載送或寄送、場佈等所衍生之相關費用，由學校自行支付。
- 三、 展覽期間展品如有毀損，學校需負擔修復與賠償之責任，並以書面提出損壞原因及修復程度之說明。
- 四、 未經本會同意，借出之展品皆不得複製或轉借。
- 五、 借展之展品運送作業前，應確實與前一場借展學校承辦人核對展品清冊，以作為未來歸還之依據。
- 六、 最後一場借展之學校，應於展期結束後一週內將展品全數送回荒野新竹分會，並與本會專職人員核對展品狀況無誤後，始完成歸還手續。
- 七、 展期結束後於 1 週內繳交成果照片報告至 staffs-hc@wilderness.tw。

此致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荒野保護協會新竹分會

借用學校（蓋章）：

校長（蓋章）：

承辦人：

聯絡電話：

學校地址：

借用期間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附件三

「台灣原生食蟲植物保育」巡迴展
成果報告

學 校 名 稱				
資料 承辦人	姓名/職稱		電話	
	E-mail			
室內講座	講座時間：110 年____月____日____時____分至____時____分 參加人數：教職員____人			
展覽成果	展覽時間：110 年____月____日至____月____日 參觀人數及身分別：總計____人；____年級學生____人，學校教職員____人，學生家長____人，其他____人。			

檢討及建議：條列式，以 100 至 500 字為原則

活動照片：請提供活動照片至少 4 張（含室內講座與展覽參觀情形），每張照片須附上說明，並請一併回傳照片原始檔案。

照片一	照片二
照片一的文字說明	照片二的文字說明
照片三	照片四
照片三的文字說明	照片四的文字說明

附件四

「台灣原生食蟲植物保育」巡迴展~展品點交單

展覽期間	借出學校	承辦人	連絡電話	展品交接確認						展品交接 承辦人簽名	備註
				壓克力板 4 個	食蟲植物海 報 12 幅	紀錄片 光碟 1 份					

注意事項：

1. 申請學校應於展期第一天將借用之展品載回，展期最後一天將展品包妥送回荒野新竹分會。
2. 學校需自行負擔展品之搬運、載送或寄送、場佈、文宣之費用。
3. 若點交展品時發現損壞或短少狀況請主動回報，並於填寫在備註欄位。
4. 展品如有毀損，學校應自行將展覽品回復原狀，並以書面提出損壞原因及修復程度之說明；如損害嚴重，並應賠償。
5. 請於展覽結束後 1 週內繳交成果照片報告並回傳至 staffs-hc@wilderness.tw 。
6. 展覽期間若有任何問題，請與主辦單位聯繫，電話：03-5618255。